



新住民子女教育困境與因應策略

黃沛文

唐淑芬／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約僱管理員

一、問題之背景

近幾年少子化的情形已經成為台灣嚴重的社會問題，從行政院主計處資料顯示，94年出生的實際出生人口數比20年前減少10萬餘人，預計國小一年級新生數也將由94學年度的27萬5千餘人，降至100學年度21萬1千餘人。當台灣面臨少子化海嘯的同時，外籍配偶進入台灣定居並生育後代的比率卻逐年提升，外籍配偶所生子女在民國87年是1萬3千人，但至94年增至2萬6千餘人，足足增加兩倍多，可見台灣人口結構已經明顯地產生量與質的改變。

所謂新住民子女乃指父親或母親一方（或雙方）非台灣籍，所養育且目前就讀國中小階段的子女稱之（包含大陸、東南亞、日本、美加、歐洲等）。依其狹義定義為前行政院院長游錫堃於2003年教育發展會議上所使用的名詞，限於外籍配偶所生的子女；而廣義的定義則為，將來所有在台灣生長的人，均俗稱為「新台灣人」（郭添財、晨星貝，2006；徐曼貞、卓意屏，2006）。可從教育部統計處2007年「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得知95學年度外籍配偶子女（含大陸地區）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計8萬166人，占全部國中小學生數之2.91%，其中國中有9,369人，國小有70,797人，且隨年級越低人數越多，預估98年度將突破15萬人。此外，新住民學生的父或母親國籍，除中國大陸2萬8,766人佔35.90%最多外，其次為印尼與越南籍分列二、三名，其中主要又以分布在台北縣和桃園縣居多。

面對未來台灣重要的族群人口，在民國90年的教育改革之檢討與改進會議中，已將「外籍配偶」列為因為家庭結構、語言文化而導致學習不利的因素，視其子女為教育上的「社會弱勢者」，希望「健全社會弱勢者的教育政策，落實教育機會均等」。此外，內政部2003年公布的「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報告」與諸多學者（黃秋玉，2006；黃德祥，2006；蔡榮貴，2006；翁福元，2006；吳清山，2004；黃木蘭，2004；吳雅玲，2004；夏曉鵬，2003）均指出，因為外籍配偶教育程度較低且對台灣文化的不熟悉，導致教養子女困難，並在無充分準備下教養孩子，對於下一代的語言學習、學業發展、生活習慣、人際關係與人格發展都會造成影響。因此，瞭解未來重要族群的教育情形更是刻不容緩的議題。

二、研究結果

目前跨國婚姻家庭中成長之子女其教育發展隨之受到社會、學術、教育界的關注。截至95年12月底，國內以新住民子女為研究對象的博碩士論文已達40餘篇，主要透過問卷、量表、訪談、觀察、座談會、文件分析、家庭動力繪畫活動等多種研究方法，來探討幼稚園、國小、國中階段子女的發展現況，包括學校適應、學業成就、語言學習、人際關係、自我概念與文化學習等方面。而近兩年來的研究，除了解各方面學習狀況外，更積極於探究多元文化課程設計與教學實施對學生之協助。

許多學者與研究發現，新住民在生活適



應與學習上可能面臨的問題不少，以下分別從新住民子女本身、家庭環境、學校教育、社會環境與政府政策方面來分析其教育困境（黃德祥，2006；翁福元，2006；黃秋玉，2006；張鈿富，2006；蔡榮貴，2006；陳玉娟，2005；吳錦惠，2005；鍾文悌，2005；吳清山，2004；黃木蘭，2004；吳雅玲，2004；熊淑君，2004；車達，2004；張秋慧，2004；謝慶皇，2004；陳湘淇，2004；王瑞堦，2004；鐘重發，2003；劉秀燕，2003；林璣萍，2003；夏曉鵠，2003；王光宗，2003；陳美惠，2001）：

（一）新住民子女本身

1. 學校適應

有關外籍配偶子女的學習適應問題，在研究方法上大多屬量化研究，一半以上的研究均指出新移民子女為相對弱勢者，但仍有研究認為他們並不會比一般學童差。目前相關研究多侷限於部分特定的縣市，甚少大規模的調查與比較性的研究，僅蔡瑞全（2006）的研究調查台灣五個縣市之本國籍、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學校適應情形，結果發現國小高年級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在學校的適應現況明顯落後於本國籍配偶子女，其中外籍配偶子女又比大陸籍子女為差。

2. 學習成就

林璣萍（2003）針對高雄市低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在校學習狀況調查，結果顯示確實存在整體學習弱勢的情況，與楊淑朱、邢青青、翁慧雯、吳盈慧、張玉巍（2004）、蔡榮貴（2006）、蔡清中（2006）、鍾文悌（2005）的研究結果相同。而教育部統計處（2005）指出外籍配偶子女在學業表現上普遍良好，亦有超過六成之導師認為其在學習與生活方面與一般學生並無差異。

此外，王世英、溫明麗、黃乃熒、黃嘉莉、陳玉娟、陳烘玉、謝雅惠、林威志、王秉倫、曾尹彥、廖翊君（2006）共同調

查台灣六縣市的新住民子女，發現無論國小或國中，就讀一般或偏遠地區，其學習成就均無顯著差異。

該項調查亦指出新住民國小學童各領域的學習成就大都在「甲」等，但是各縣市和各領域之間仍存在個別差異，如在數學領域學習上，從國小開始就處於低成就者居多，隨著年齡的增加，有每下愈況的趨勢。因此，陸續有相關研究針對各年級學生的數學表現狀況進行探究，但後續對學生的學習輔導情形，不得而知。

3. 語言學習

在台灣跨國婚姻家庭中，有可能形成多種語言體系，這樣的語言環境對新台灣之子而言，可能造成帶有特殊的口音腔調，導致學習上的困難；亦或將此學習情境化為雙語學習的優勢。從曾美惠的調查（2006）得知有6成7孩子想學媽媽的母語，但只有1成8家庭願意讓孩子學習，有2成3的家庭不喜歡孩子學習母語，更有高達5成8的家庭持保留態度，顯示家庭仍存有相當嚴重的文化偏差與歧視。

此外，多數研究顯示外籍配偶子女在語言學習表現上呈現明顯弱勢，尤其在閱讀理解、口語理解、基本讀寫字方面表現各不相同。另有研究（張碧珊，2006）指出，國小一年級外籍配偶子女智力、注音符號能力、語詞理解、聽覺理解與一般學童並無差異，但「語詞表達」顯著地低於一般學童。

再者，教育部（2005）統計資料顯示外籍配偶子女語言發展遲緩者占其中之8.2%，但與相關研究（車達，2004）均指出這種情形大都會隨入學後，透過學校良好學習情境並隨年齡增加而逐漸消弭改善，由此可見教育對新住民子女之影響與重要性。

4. 人際互動

楊淑珠、邢青青、翁慧雯、吳盈慧、張玉巍等人（2004）對雲林縣外籍配偶子女在



校狀況的調查發現，國小階段的學童約有兩成在同儕關係中都有與同儕互動不良、發生衝突等問題產生，尤其是表達能力欠佳的孩子，易與同儕發生衝突等問題，而盧秀芳（2004）的研究也有著相同的結論。但另一方面，台北縣政府教育局的外籍配偶專案研究成果發表（2003）、武曉霞、陳烘玉（2004）、侯慧娟（2005）、陳金蓮（2005）、許殷誠（2005）、黃琬玲（2005）等人的研究均指出外籍配偶子女在人際關係方面與同儕互動關係良好，主要為新住民子女的人格特質因素影響其人際互動關係。

5. 文化學習

外籍配偶常被曲解、矮化或標籤化成買賣式的跨國婚姻、來自落後的東南亞地區等負面的說辭，如此會造成其子女對母親原生國之文化認同、文化適應等問題，可能無法認同自己而缺乏自信並感到自卑產生疏離感，甚至出現貶抑母親的偏差行為或自格於同儕之外。相關研究調查台南縣立國小3~6年級的外籍配偶子女，發現學生對於父母雙方族群的認同程度為中上程度，但會隨性別、母親國籍的不同而有所差異（莊家欣，2006）。

6. 自我概念

吳孟娟（2005）調查508位桃園縣公立國中外籍配偶子女，結果顯示國中外籍配偶子女自我概念程度在中等以上；另一項研究顯示台南縣國小3~6年級的外籍配偶子女，對於自我之概念與瞭解程度屬於中上程度（莊家欣，2006）。由兩項研究得知，新住民子女學童整體自我概念發展現況良好。

綜觀研究結果，對於新住民子女在學校適應、學業成就、語言學習、人際互動、文化學習、自我概念學習的情況呈現兩極化的結果。研究指出造成此相異性的原因，可歸納為三：一是來自所調查的對象為國中或國小；其次，研究的學習領域不同；第三，研

究的地區和國籍之不同所造成的結果。

一項研究調查（陳烘玉、劉能榮、周遠祁、黃秉勝、黃雅芳等人，2004）發現台北縣外籍配偶子女在學校的學習表現呈現兩極化的現象，有些學生的表現相當傑出，其中4成的學童成績排序是全班的前三分之一，有些則須個別輔導。因此，新住民子女之教育問題在於個別差異，而非全面性之共同問題。他們就如同任何一位正常發展的學童一般，因其與生俱來的不同特質，受到家庭經濟背景、學校教育等因素影響，在人格與認知能力上，有著不同程度的發展。

（二）家庭教育

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多為後天環境所造成，其中又以家庭因素的影響最大。諸多研究均指出外籍母親因語言問題，衍生出家庭關係與親師溝通之問題，且有些外籍配偶家庭不重視家庭教育，影響孩子人格發展。

楊淑朱等人（2003）的調查顯示，雲林地區有高達6成的外籍媽媽在教養子女上有困難，特別在課業教導方面。教育部亦指出（2005）有33.75%的新住民因語文能力差，對於參與孩子的課業多半呈現心有餘而力不足的現象，造成達3成以上學童參加安親班的課後輔導。雖然家庭提供較少文化刺激，但有一項調查全國國小1,306位中高年級的新移民子女，發現74%的新移民子女期望母親多陪他們看書（曾美惠，2006），由此可知父母的關懷與陪伴，對於孩子具有極深遠的影響。

由此可知，目前相關研究大多探討母親語文溝通能力與家庭社經背景對於新住民子女各方面學習的影響，結果仍然是分歧不一。但家庭氣氛、父母親的參與學習與關懷對每位孩子的人格發展影響，絕對是無法計量的。

（三）學校與機構

1. 輔導外籍配偶及其子女將增加基層教師的



負擔，其教學意願不高。

2. 外籍配偶因自身與家庭問題，多無法全程參與並完成長期之補校或成人教育，因此，教師易感到挫折進而影響其教學意願。
3. 學校教育資源不足，多種國籍教材難尋，無法找到適切教材。
4. 內政部所提供之社會福利與教育部之教育輔導措施缺乏資源整合，造成人力資源與財力重疊使用。
5. 現階段國小教師對多元文化教育的理解與素養普遍不足。

(四) 社會

新聞媒體經常引用少數特殊個案或部分研究結果作為報導題材，婚姻仲介更將外籍配偶商品與物化，如此不僅造成社會大眾存在刻板印象與偏見，更容易混淆孩子的價值觀及對其母親之認同感。

(五) 教育部政策

教育部積極邀集多位學者專家研擬因應政策，規劃於93年至96年期間推動弱勢跨國家庭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計畫項目包括新住民子女可優先進入公立國小附設幼稚園就讀、辦理語文、數學及社會領域的學習輔導（「教育優先區計畫」、「弭平落差計畫」、「風華再現計畫」以及「專案輔導計畫」等項目）、輔導活動方案、舉辦國際日活動、研討會、教師研習與教材研發、並強化教育研究，有系統地蒐集弱勢跨國家庭子女教育的相關資料。而陳玉娟（2005）研究發現目前經常落實者只有在課業輔導、生活常規訓練及身心障礙調適等三項，其餘政策執行只是「偶爾做到」。因此，相關單位可進一步探究其原因，以協助更多新住民子女。

就上述新住民子女們在生活適應與學習上所面臨的諸多困難，學者專家們觀察本國新住民子女的狀況並參考國外既有的政策，分別提出諸多因應策略（王世英，2006；黃秋玉，2006；蔡榮貴，2006；何福

田，2006；吳錦惠，2005；黃木蘭，2004；吳雅玲，2004；吳清山，2004；黃德祥，2006；蔡榮貴、黃月純，2004；）：

(一) 研究方向

1. 新住民早在1970年即開始進入台灣，其子女早已分布在各個教育階段，學者們應擴大研究對象之階段，尤其學前教育階段，並深入探討造成其入學前後學習差異的原因。
2. 諸多實證研究並未能深究現象背後的問題癥結點，也因研究對象、範疇、時間和地區的不同，可能產生不同的結果，故若欲掌握真相和問題癥結，則可考量採取縱貫性研究，以瞭解新住民子女在各方面的進步情況及趨勢。
3. 可聚焦在「新台灣之子之學校組織文化與社區文化融入」及「潛能開發的補救課程與教學」等議題。
4. 可探討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政策推動後的績效責任評鑑及改進狀況研究。
5. 深入探討教育政策制定之過程，以瞭解政策形成的背景因素、政策立論基礎及權力互動等因素。
6. 探討未來師資培育過程中，如何兼顧多元文化素養的培養，及提供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教育的師資訴求。

(二) 政府機關

1. 整體規劃

- (1) 目前已有民間機構及學校單位開設外籍配偶識字班，但限於參加意願不高，並未達到顯著效果，因此，可將語文能力結業證明列入居留的條件之一，並設立獎勵標準，以建立一套系統化的教育制度，提升外籍配偶語文能力。
- (2) 強化外籍配偶家庭的社會福利，以提升經濟資本
- (3) 教育部（2005）指出學生課後無人輔



- 導者達19.2%，且比例隨兄弟姐妹數增加而提高，可透過相關社福單位給予協助並給予新住民個別化的協助，以提升教育下一代的認知與知能。
- (4) 根據教育部統計處調查資料顯示（2005）學童課後參加安親班之比率超過3成，相關單位應加強安親班的品質管控。
 - (5) 外籍配偶子女國民教育政策經費宜由中央及縣市政府負擔，經費核銷流程宜增加彈性程度，並協助建立正確之接受補助的觀念。
 - (6) 持續辦理教師研習並推動新台灣之子種子師資的培訓課程，以增進其多元文化與教育的知能並提升批判思考能力。
 - (7) 藉助優秀外籍配偶的力量，培訓成為雙語種子教師，並成為外籍配偶及其子女的行為模範，提升外籍配偶及其子女的文化認同與自信心。
 - (8) 招募及培訓相關之專業人員投入外籍配偶及其子女的教育輔導，如退休教師、大專院校教育系所學生、替代役或暫代課教師。
 - (9) 結合民間力量共同推動及辦理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之教育，如社區單位、基金會、財團法人、教育專業組織等，共同合作推動外籍家庭成員的成長與提升社區人員參與之程度。
 - (10) 國外許多研究顯示，過去將新移民子女與父母各自分開處理的策略無法獲致有效的成果，因此應整合教育部（學習適應）與內政部（生活適應）之資源，鼓勵家長參與子女教育。
 - (11) 針對外籍配偶子女較多之學校，設立補助方案或計畫，並因應區域性差異，擬定具體措施，例如人數居多的台北縣與桃園縣。
 - (12) 相關單位在擬定相關計畫時，應一併提出督導、考核與獎勵等措施，以確保相關基層教師人員在推動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之教育上的成效。
 - (13) 豐富公托或公幼的資源，尤其是偏遠鄉鎮的公立托兒所人力物力嚴重缺乏，卻最有可能面對為數眾多的新住民子女。
- ## 2. 子女部分
- (1) 提撥專款補助幼托系統中的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或免費幼托，以提高其幼兒園之就學率。
 - (2) 實施學前兒童補救教學，做好早期療育，提早解決或避免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之產生。
 - (3) 降低符合「教育優先區」指標的門檻，以協助更多外籍配偶子女。
 - (4) 新住民子女部分學習兩極化，建議設置資源班，提供個別化教學。
 - (5) 降低「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後輔導」計畫的年齡限制，讓接受輔導之學童年齡向下延伸。
- ## 3. 父母部分
- (1) 持續協助生活適應、職業與技能訓練，增強其就業能力，提升家庭經濟能力，改善家庭經濟狀況。
 - (2) 減少地區、時間限制，多成立補校、成人教育班或編列預算補助外籍配偶成人教育。
 - (3) 補助此類家庭成人教育及其子女之教育經費，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 (4) 由政府相關單位研發編製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之教材，以利補救教學之進行。
 - (4) 輔導新移民女性家庭成員去除「防範心理」，藉以幫助新移民女性與新台灣之子獲得充分的成長與學習的機會。
- ### (三) 學校機構與教師
- #### 1. 教師應協助孩子了解多元文化，提升外籍



配偶子女對其自身文化與自我的認同。

2. 教師應具自我覺醒與批判能力，對課程、教學進行多元思維。
3. 計畫性地辦理多元文化的親職教育，鼓勵家庭參與子女學習活動。
4. 營造友善的學習環境，提升學生自信與學習動機，讓外籍配偶子女更樂於學習，進而提升其自信心。
5. 教師主動了解外籍配偶子女家庭背景，並分析其不利因素。
6. 教育部（2005）指出國小導師們對於學校辦理課後輔導，認為對外籍配偶子女有幫助者達9成以上，24%尚未辦理之學校值得研究開辦。然其教學方法和內容，師資不確定等因素，均需再深入研究，挖掘問題癥結。
7. 加強家庭訪視的次數與功能。
8. 學校可與民間機構合作共同辦理，提升實施成效。
9. 輔導的內涵及對象應擴及社區人士、學校教育者、教育相關單位，甚至本國籍學童都需要予以輔導，來學習如何與不同文化背景的人相處。
10. 學校在進行親師溝通時應需考量母親文化背景或語言因素，以更多元的方式減少與外籍配偶的溝通障礙。

（四）社會大眾

1. 媒體可多宣導多國文化價值，欣賞多國文化，消除種族歧視。
2. 鼓勵外籍配偶的家屬參與相關活動，協助其融入台灣文化。
3. 應破除「外籍配偶」與「外籍配偶子女」的污名印象。

（五）新住民家庭

新住民女性往往背負著家庭重擔而無法發展自我，跨國婚姻家庭成員可共同參與學校、社區等機構所舉辦的親職活動，在增進外籍配偶本身自信的時，其教養態度的轉

變，更直接影響下一代的成長。

三、結語暨建議

這5-6年來東南亞籍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持續增加的變遷，以及接踵而來的偏見、歧視與監控，反而讓社會更顯不安，因此台灣社會從政府到民間都需加強對新移民的認識及基本的多元文化素養。從個人觀念到政府輔導來看，不應刻意區分強勢與弱勢或主流與非主流文化，即使在主流文化中，也有需要輔助的對象，例如婦女、老人、嬰幼兒及殘障人士等；換句話說，無論在什麼團體中，永遠會有相對強勢與相對弱勢的存在，特別去強調它，不僅帶有歧視的意味，更可能製造族群的緊張、對立與衝突（漢寶德、劉新圓，2001；夏曉鵬，2003）。畢竟台灣一直都是個移民型的多元社會，從過去的『唐山過台灣』，到當前『日久他鄉是故鄉』的拓荒移民史，指陳出來：台灣的文化主體性一直都是處於不斷蛻變的狀態（王順民，2006b），就是因為各種不同的族群無論先來後到，均為台灣帶來了多采多姿的文化風貌與旺盛的生命力，若能將此時的變化當成一個教育的契機、一個讓社會更趨成熟的寶貴機會，我們要做的不是努力的拯救弱勢，而是全盤的從家庭、學校及社會教育各方面著手並進，以下僅提供四個層次的建議：

（一）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

父母管教方式、態度與期望等都是需要教育的，新住民母親至少需具備基本的聽、說、讀能力，至於書寫能力部分，因為中文字原本就複雜，建議可以鼓勵外籍配偶自子女幼稚園或國小入學開始，國語課可以隨班伴讀，不僅可以學習中文並瞭解其子女的學習狀況，更可以循序漸進地了解生活環境而不致於自我封閉起來，可說一舉數得；但是在學校行政與老師方面是否得以配合更是成敗之關鍵。



(二) 學校行政與教學

在教學上對於新住民子女在學校的學習輔導、生活適應等，教師要鼓勵新住民子女勇於表達、分享自己的原生文化，教師在設計課程時，將多元課程融入日常生活或遊戲當中，或設計體驗教學相關課程，鼓勵同學間以樂於欣賞、增廣見聞的心態多加瞭解，讓年幼的兒童產生主動學習的動機，也較容易吸收。

此外，教師觀察孩子的特質或優勢能力，在課業或學習安排上給予孩子成功的機會，視需要適度減少作業份量、作業難度或在課堂上多提供新住民子女發表的機會，以增加孩子的自信心及學習興趣。

至於學校行政方面要給教師需要的資源、提供教師進修多元文化的資訊與機會，並定期宣導多元文化概念與規劃辦理校際活動。

(三) 社區資源的運用

可透過各種社會教育的機制，例如各地的社區大學、社區媽媽教室，舉辦各式國際

日等活動及課程、充分運用公共設施如圖書館、活動中心等，提供民眾機會認識東南亞和中國大陸，另一方面也邀請外籍配偶參與社區活動，增加鄰里間的互動，所謂見面三分情，時間一久自然而然能夠彼此接納和融入。

(四) 國家政策制訂、文化價值建構與省思

面臨多元族群的新熔爐，台灣社會必須有所包容與調適，之前加諸在這些外籍配偶身上的諸多條件設限，像是居留身份、工作就業、子女親權監護、身心調適、人際關係以及文化認同等等的阻礙，政府應審慎思考解套的方案，更進一步地規劃設計出像是語言學習、家人關係、經濟扶助與就業促進等等的整合性服務（王順民，2006a；王順民，2006b；徐明珠，2006）。加強多元文化教育，促使國人學習新文化，接納並尊重不同風俗民情，進而建構台灣新一代更豐富的文化，如何營造一個「對移民友善與尊重多元」的社會，以同理心重新認識同屬於這片土地的新朋友！

參考文獻

- 王順民（2006a）。迷霧、迷樣與迷思的社會安全藍圖—社會變遷底下的人口結構與福利論述。國政評論社會（析）095-012號。2006年12月18日，取自：<http://www.npf.org.tw/PUBLICATION/SS/095/SS-B-095-012.htm>。
- 王順民（2006b）。從跨國婚姻、外配家庭到新移民者的跨文化現象—迎接台灣作為一個新移民社會的人文思索。國政評論社會（析）095-094號。2006年12月18日，取自：<http://www.npf.org.tw/PUBLICATION/SS/095/SS-C-095-094.htm>。
- 內政部主計處（2006）。30週內政統計通報。2006年12月24日，取自：<http://www.moi.gov.tw/stat/index.asp>。
- 王瑞璦（2004）。大陸和外籍新娘婚生子女適應與學習能力之探究。台灣教育，626，25-31。
- 王光宗（2003）。台南縣東南亞外籍母親在子女入學後母職經驗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 內政部（2003）。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報告。2006年10月30日，取自：<http://anan6.webnow.biz/china/paper/paper.htm>。
- 內政部（2003）。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報告。2006年11月12日，取自：<http://anan6.webnow.biz/china/paper/paper.htm>。



- 何福田（2006）。社會榮枯與新住民。研習資訊，23（5），1-6。
- 吳清山（2004）。外籍新娘子女教育問題及其因應策略。師友月刊，441，6-12吳雅玲（2004）。新台灣之子的學前教育契機。師友月刊，441，13-16。
- 吳錦惠（2005）。新台灣之子的教育問題與課程調適之研究。國立台南大學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車達（2004）。台灣新女性移民子女之心靈世界探索。雲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雲林縣。
- 周秀潔（2005）。外籍配偶子女的學校適應：教師的覺知與應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未出版，台北市。
- 武曉霞、陳烘玉（2004）。台北縣新移民女性子女教育發展關注之研究。載於於台北縣九十三年新移民女性專案研究成果發表會，台北縣政府。
- 林璣萍（2003）。台灣新興的弱勢學生—外籍新娘子女學校適應現況之研究。國立臺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東市。
- 侯慧娟（2005）。外籍配偶子女學校生活適應之研究—以新竹市為例。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未出版，桃園縣。
- 徐曼貞、卓意屏（2006）。迎接可愛好鄰居—談新住民子女教育及輔導—專訪台北縣教育局潘文忠局長。教育研究月刊，141，50-57。
- 徐明珠（2006）。少子化時代 教育應有的對策與行動。國政評論 教文（研）095-003號。2006年12月18日，取自：<http://www.npf.org.tw/PUBLICATION/EC/095/EC-R-095-003.htm>。
- 翁福元（2006）。外籍配偶子女教育的迷思與省思。研習資訊，23（5）。2006年12月21日，取自：<http://203.71.239.11:8000/06overbook/Detail.asp?N1=23&N2=5&PID=187>。
- 夏曉鵬（2003）。從全球化下新女性移民人權反思多元文化政策。女性電子報，157。2006年12月18日。取自：<http://forum.yam.org.tw/bongchhi/old/light/light155-3.htm>。
- 夏曉鵬（2000）。資本主義下的國際婚姻—以台灣的「外籍新娘」現象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38，11-58。
- 教育部（2007）。95學年度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分析。2007年1月8日，取自：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
- 張碧珊（2006）。國小一年級外籍配偶子女注音符號能力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聽力學與語言治療研究所，未出版，高雄市。
- 張鈿富（2006）。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與因應策略。教育研究月刊，141，7-26。
- 郭添財、陳星貝（2006）。新台灣之子多元文化下的課程規劃。國政評論教文（研）095-009號。2006年12月18日，取自：<http://www.npf.org.tw/PUBLICATION/EC/095/EC-R-095-009.htm>。
- 莊家欣（2006）。外籍配偶之子女族群認同及自我概念之相關研究：以臺南縣為例。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未出版，台南市。
- 陳璽琳（2006）。外籍配偶子女口語能力之研究。樹德科技大學幼兒保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許殷誠（2005）。從國小教師觀點探討影響外籍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因素。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技術與職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縣。
- 教育部（2005）。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結果。2006年11月23日，取自：



- 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publish/foreign_parent_student_in_basic/brief.pdf。
- 陳金蓮（2005）。四位外籍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個案研究。國立花蓮師範學院輔導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市。
- 陳玉娟（2005）。臺灣地區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政策及其執行之研究—以國民教育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張慧貞（2004）。外籍配偶子女數感表現之研究—以高雄市國小四年級為例。屏東師範學院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未出版，屏東市。
- 張秋慧（2004）。跨文化家庭子女知覺父母教養方式與其學習適應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市。
- 陳湘淇（2004）。國小一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在智力、語文能力及學業成就表現之研究。臺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幼教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許殷成（2005）。從國小教師觀點探討影響外籍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因素。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縣。
- 陳烘玉（2005）。台北縣新住民教育輔導計畫—新台灣之子教育相關議題初探。2006年12月4日，取自：[http://share.tpc.edu.tw/neo/DocLib17/%E5%A4%96%E7%B1%8D%E9%85%8D%E5%81%B6%E5%AD%90%E5%A5%B3%E5%B0%88%E9%A1%8C%E5%A0%B1%E5%91%8A2005\[1\].04.13.ppt](http://share.tpc.edu.tw/neo/DocLib17/%E5%A4%96%E7%B1%8D%E9%85%8D%E5%81%B6%E5%AD%90%E5%A5%B3%E5%B0%88%E9%A1%8C%E5%A0%B1%E5%91%8A2005[1].04.13.ppt)。
- 教育部（2003）。推動弱勢跨國家庭子女教育輔導計畫。2007年1月11日。取自：<http://epaper.edu.tw/092/important.htm>。
- 陳烘玉、劉能榮、周遠祁、黃秉勝、黃雅芳（2004）。台北縣新移民女性子女教育發展關注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舉辦之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學術研討會論文集，79-104，嘉義市。
- 陳美惠（2001）。彰化縣東南亞外籍新娘教養子女經驗之研究。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 曾美惠（2006）。不讓孩子學母語 外配家庭有偏見。2006年12月8日，取自：http://www.wretch.cc/blog/yikinki123&article_id=4924064。
- 黃德祥（2006）。台灣新住民子女的教育與輔導新課題。教育研究月刊，141，18-24。
- 黃秋玉（2005）。臺灣東南亞外籍配偶子女之教育探討。外籍配偶師資培育講義（中冊），181-205。台北：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 黃琬玲（2005）。東南亞外籍配偶子女學習適應狀況之研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黃木蘭（2004）。為新弱勢族群撒播希望的種籽。師友月刊，441，20-25。
- 王世英等人（2006）。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研究。台北：國立教育資料館。
- 楊淑朱、邢青青、翁慧雯、吳盈慧、張玉巍（2004）。雲林縣外籍女性配偶子女在校狀況之調查。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學術研討會會議手冊，149-178，國立嘉義大學。
- 熊淑君（2004）。新移民女性子女的自我概念及人際關係之研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漢寶德、劉新圓（2001）。文化補助不應有強弱之分。國家政策論壇，1（9）。2006年12月18日，取自：<http://www.npf.org.tw/monthly/00109/theme-209.htm>。



- 蔡瑞全（2006）。台灣、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比較研究。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未出版，花蓮市。
- 蔡榮貴（2006）。老師如何協助班上有學校適應困難之新台灣之子？研習資訊，23（5）。2006年12月21日，取自：<http://203.71.239.11:8000/06overbook/Detail.asp?N1=23&N2=5&PID=187>。
- 蔡榮貴、黃月純（2004）。台灣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與因應策略。台灣教育，626，32-37。
- 蔡清中（2005）。外籍配偶子女學習適應及學業成就之研究。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資處輔導教學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市。
- 劉秀燕（2003）。跨文化衝擊下外籍新娘家庭環境及其子女行為表現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 錢宗忻（2005）。澎湖縣外籍配偶子女學習態度現況調查研究。國立臺南大學課程與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謝慶皇（2004）。外籍配偶子女學業成就及其相關因素探討。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鍾文悌（2005）。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屏東師範學院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市。
- 鐘重發（2003）。家庭教育介入外籍新娘子女學前發展的模式與策略。幼兒教育年刊，15，189-205。